



# 第八屆國泰學童圓夢計畫提案辦法

慈善基金會  
20200909

## 一、緣起

國泰慈善基金會自 2013 年起，開辦圓夢計畫，每年提供超過參百萬元的圓夢金資助偏鄉學校築夢。圓夢計畫內容類別不拘，以設定目標、全力挑戰為主軸，希冀培育學童**不畏挫折、不畏挑戰**的信念，更期望透過學童的努力鏈結活化在地社區發展，達到學校及社區永續發展之價值。

此外於 2020 年開辦圓夢紀錄獎，針對團隊的圓夢歷程影片、圖文進行遴選，選出極富圓夢挑戰代表意義的優秀團隊，透過頒獎典禮樹立圓夢的精神典範。

## 二、活動目的

鼓勵學童透過持續的鍛練、堅定逐夢的信念，積蓄勇於突破困境、挑戰目標的正面能量，並間接或直接促進社區參與，培養一輩子帶著走的能力。

## 三、受理學校及報名資格

### (一)受理學校：

全台偏遠地區國小（含極偏、特偏、偏遠）及非山非市國小(參閱教育部 107 至 109 學年核定名單)或弱勢學生比例偏高的國小。

註：弱勢學生比例偏高國小，如：學校低收入戶、隔代教養、單(寄)親家庭、新住民子女學生佔全校學生數比例單一指標高於 20%。

### (二)報名資格：不開放學生個別申請，以學校為報名單位。

2013-2019 年圓夢小學，可再次提案(新案或延續原計畫皆可)，原團隊若提出新案，評選指標請參照《一般案件》類別，若提出延續原計畫之提案，評選指標請參照《延續性案件-第二年》、《深耕性案件-第三年》類別，本會將保留上限 20%入選名額和更動此限制之權利。

### (三)執行方式：

執行計畫之學童，需以團隊為單位，不受理針對個人的圓夢計畫。

## 四、獎勵方式

(一) 凡通過評選之申請案件，經審查核實達成自訂努力目標，本會即依學校提案經費資助圓夢，每一案件最高補助 20 萬元整。

(二) 實際資助的圓夢金及獲選名額，將由評審團依據申請者之夢想規模進行綜合評估。

## 五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 初評：基金會審查小組，針對圓夢精神、資料內容進行審查。

(二) 複評：邀請外部評審，針對初評案件進行評選，選出入選案件。

(三) 評選指標：依據不同申請案件類別，分別採下列三種不同指標進行評估。

### 1.一般案件：第1年申請

編號	項目	比重(%)
1	計劃對學童具正面影響力及產生的意義 ➢能力、人格養成	25%
2	計劃具挑戰性、延續性 ➢目標明確、歷程具挑戰性	20%
3	計劃之可執行性	20%
4	計劃之社區性 ➢社區連結、延伸與社會連結	10%
5	計劃之永續性 ➢親、師、生共同參與	10%
6	計劃經費之合理性	15%
合 計		100%

### 2.延續性案件：第2年申請

編號	項目	比重(%)
1	計劃對學童具正面影響力及產生的意義 ➢能力、人格養成	25%
2	計劃具挑戰性、延續性 ➢目標更具深度、廣度	20%
3	往年執行的成效	20%
4	計劃之社區性 ➢發展在地特色、延伸與社會連結	15%
5	計劃之永續性 ➢親、師、生深度參與	10%
6	計劃經費之合理性	10%
合 計		100%

### 3.深耕性案件：第3年申請

編號	項目	比重(%)
1	計劃對學童具正面影響力及產生的意義 ➢能力、人格內化	25%
2	計劃具挑戰性、延續性 ➢目標更具深度、廣度、挑戰度	20%
3	往年執行的成效	15%
4	計劃之社區性 ➢發展在地特色、凝聚社區共識 ➢延伸與社會連結	15%
5	計劃之永續性 ➢創造校園文化	15%
6	計劃經費之合理性	10%
合 計		100%

## 六、重要時程

### (一)活動時程：

年份	月份	申請團隊	基金會
2020	10/27	■提案截止日	
	11月		■評選作業
	12月	■入選團隊開始執行計畫	■公告獲選團隊
2021	1月	■第8屆圓夢交流會 ■第一期圓夢金核撥	
	2~5月	■執行計畫 ■5月底前辦理校內成果發表會 ■提供活動影片及照片素材	■國泰志工實地加油打氣 ■國泰志工參加各校成發會 ■製作本屆圓夢總紀錄片
	6/21	繳交圓夢紀錄片及成果報告書	■審查成果報告
	7月		■第二期圓夢金核撥 ■圓夢紀錄獎評選
	8月	■圓夢紀錄獎頒獎典禮	

### (二)公告入選團隊：

本會預計於 12 月 4 日(五)分別於活動網站、國泰慈善基金會官網公告入選名單，入選者將以電子郵件及電話聯繫，未入選者將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### (三)第 8 屆圓夢交流會：

- 1.說明獲獎後各項權利義務，以及提供各校諮詢相關問題。
- 2.舉辦方式和詳細時程，將另行公告。

### (四)圓夢紀錄獎甄選

1. 審查方式：評審委員審查成果報告及圓夢紀錄片，針對影片部分進行評選，遴選出極富圓夢挑戰精神的感人故事。
2. 獎勵方式：獲獎團隊可獲得 3 萬元/校獎勵金，另舉辦頒獎典禮進行公開表揚，並由團隊分享圓夢挑戰歷程。

## 七、申請方式

### (一)申請時間

即日起至 **2020 年 10 月 27 日(二)止(以郵戳為憑)**，未準時繳交或規格不符者，視為自動放棄參與資格。

## (二)報名方式：

請至活動官網，下載並填寫報名資料及相關附件，書面文件擲回國泰慈善基金會，電子檔案上傳至 google 雲端，並提供連結予基金會審查小組下載，各項說明如下：

### 1. 書面資料繳交：

- (1) 報名表：申請學校基本資料、設定努力目標、夢想內容簡述。
- (2) 學生連署書：參與學生為自己的努力目標訂下承諾，並努力達成。
- (3) 圓夢企劃書：撰寫內容請附件計畫書格式說明，準備書面 2 份。
- (4) 郵寄掛號至「10633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296 號 2 樓 國泰慈善基金會 圓夢小組收」。寄出數天後，請主動以電話與工作小組聯繫，確認收到無誤。

### 2. 電子資料繳交

- (1) 製作 1 分鐘圓夢計畫影片：以創意方式介紹學校特色、圓夢精神、目標。
  - (2) 影片連同所有報名資料電子檔 (word、pdf 檔，各 1 式)，上傳至 google 雲端，並開放分享該資料夾之超連結予 meng3278@cathaylife.com.tw 並於信件標題註明學校和計畫名稱，上傳並確認無誤後，請於 10 月 26 日(一)17:00 前，與圓夢小組確認完成。
3. 若因聯繫方式填寫錯誤或因故未收到報名資料，均視為自動放棄資格。

## 八、圓夢金核撥方式

1. 分二期撥付：核撥比例，請於計畫書上說明，評審團據保留審查權。
1. 第一期款項：2021 年 1 月撥付，請學校開立第一期收據連同匯款帳號資料寄達基金會。
2. 第二期款項：2021 年 7 月撥付，計畫執行完成、達成目標後，請提交結案報告，經評委評估核定後撥付，請學校開立第二期收據連同匯款帳號資料寄至基金會。

## 九、聯絡窗口：

窗口：蔡孟岑小姐

電話：02-27551399\*3291，聯繫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AM9:00~12:00、PM1:00~5:30

Email：meng3278@cathaylife.com.tw

## 十、注意事項：

1. 所有申請文件不論入選與否，恕不退件。
2. 若為購買器材、設備之贊助需求，應有「國泰公益集團捐贈」之相關字樣。
3. 所有接受贊助單位需於次年度 6 月 21 日前，提交結案成果報告書、圓夢紀錄片(建議 3-5 分鐘)及相關素材(影片、照片)。
4. 凡參與本計畫之申請者，即同意參與主辦單位安排之媒體宣傳規畫、媒體專訪、廣編報導等。